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3-079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玉臣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成武泽大泛科化工有限公司、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烟台凯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成武泽大泛科化工有限公司、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是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3-078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保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正常经营发展和资金需求，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鸿生物”）、山东成武泽大泛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大泛科”）、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欧创”）、烟台凯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凯博”）分别拟向兴业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217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217 万元为烟台凯博向中国银行申请银行借款），授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同时，公司拟为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提供银行授信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郑保富先生或其他经营管理层签署与办理本次银行授信、借款、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文件。

上述授信、借款额度下的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78.19 元 / 股调整为 55.58 元 / 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1.7817 万股调整为 142.494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73.7817 万股调整为 103.2944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28.00 万股调整为 39.2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3-080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 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皓元医药”）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鸿生物”）、全资子公司山东成武泽大泛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大泛科”）、控股子公司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欧创”）。

● 公司拟新增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不包含本次担保，公司对皓鸿生物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对泽大泛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对合肥欧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750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本次借款、授信及担保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正常经营发展和资金需求，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烟台凯博分别拟向兴业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217 万元的银行授信，授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同时，公司拟为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提供银行授信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郑保富先生或其他经营管理层签署与办理本次银行授信、借款、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文件。

上述授信、借款额度下的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本次申请新增银行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方	拟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兴业银行	皓鸿生物	3,000
中国银行	泽大泛科	10,000
光大银行	合肥欧创	2,000
中国银行	烟台凯博	217
合 计		15,217

（二）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和业务增长需求，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及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是公司基于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在授信有效期内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将上述担保额度在上述子公司内调剂使用。

本次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方	拟提供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兴业银行	皓鸿生物	3,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	泽大泛科	10,000	①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②泽大泛科提供鲁（2023）成武县不动产权第 0019068 号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光大银行	合肥欧创	2,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合 计		15,000	—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对外担保的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皓鸿生物

1、公司名称：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1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6626402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999 号 3 幢 2 层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王锋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医药科技、化学科技、食品科技、化工科技、环境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非临床诊断试剂（除药品）的研发、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电子元器件、环保设备、玻璃制品、硅胶制品、五金交电、办公用品、软件的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皓元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437.78	55887.54
负债总额	60623.60	55607.65
资产净额	814.18	279.89
项目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564.55	27390.44
净利润	454.77	-31.77

（二）泽大泛科

1、公司名称：山东成武泽大泛科化工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2 年 11 月 1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23056225567O

4、住所：成武县化工园区汶上镇大王堂村南

5、注册资本：2,60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张伟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皓元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77.62	5,362.72
负债总额	5,386.48	2,907.06
资产净额	2,691.15	2,455.66
项目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66.30	4,494.46
净利润	249.63	-325.22

（三）合肥欧创

1、公司名称：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10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R986Q7D

4、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湾路 2311 号

5、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王锋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工业酶制剂研发；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皓元医药	14,400	90.00%
2	施章杰	880	5.50%
3	张 毅	624	3.90%
4	谭琴琴	80	0.50%
5	张晓魁	16	0.10%
合 计		16,000	100%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859.07	25,934.75
负债总额	12,837.15	12,886.21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净额	13,021.92	13,048.54
项目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00.19	3,207.61
净利润	-35.51	-1,372.73

上述被担保人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子公司目前均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后续签订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金额和方式以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贷款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授信及提供担保系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的授信将用于日常经营及相关主营业务拓展。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担保中，除合肥欧创外，其他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合肥欧创 90%的股权，合肥欧创各股东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公司对合肥欧创具有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和实际控制权；同时，合肥欧创的执行董事与财务总监由公司委派，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由执行董事聘请，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合肥欧创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决策。合肥欧创的其他股东受限于自身资产有限，为本次事项提供同比例担保存在一定困难，基于业务实际操作的便利性，其他股东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综合考虑了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的便利性，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子公司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子公司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六、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烟台凯博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的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是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皓元医药子公司皓鸿生物、泽大泛科、合肥欧创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皓元医药及其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已经皓元医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皓元医药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皓元医药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6,750 万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39%、24.11%，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拟申请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3-081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8.19 元 / 股调整为 55.58 元 / 股；

● 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1.7817 万股调整为 142.494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73.7817 万股调整为 103.2944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28.00 万股调整为 39.20 万股。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现将相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二）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14）。

（三）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四）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五）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六）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九）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十）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一）调整事由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截至目前，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07,298,09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0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773,277.62 元，转增 42,919,24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50,217,339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根据《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方法

1、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0\div(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

（4）派息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0-V)/(1+n)=(78.19-0.38)/(1+0.4)\approx55.58$ 元 / 股（因 A 股交易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 0.01 元，根据四舍五入原则，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 55.58 元 / 股）；

2、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0\times(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 / 归属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 $=Q0\times(1+n)=101.7817$ 万股 $\times(1+0.4)\approx142.4944$ 万股

其中：

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为 73.7817 万股，因此，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未归属数量 $Q=Q0\times(1+n)=73.7817$ 万股 $\times(1+0.4)\approx103.2944$ 万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为 28.00 万股，因此，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未归属数量 $Q=Q0\times(1+n)=28.00$ 万股 $\times(1+0.4)=39.20$ 万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因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78.19 元 / 股调整为 55.58 元 / 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1.7817 万股调整为 142.494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73.7817 万股调整为 103.2944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28.00 万股调整为 39.20 万股。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78.19 元 / 股调整为 55.58 元 / 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1.7817 万股调整为 142.494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73.7817 万股调整为 103.2944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未归属数量由 28.00 万股调整为 39.20 万股。

六、律师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事项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事项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一）《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下午 13:00 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以电话结合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晓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3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摩恩电气	股票代码	0024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圣植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2829 号		
电话	021-58979608		
电子信箱	huangsz@mornelectri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2,642,321.07	540,764,557.43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83,864.33	5,176,260.10	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73,630.23	265,200.94	49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48,774.07	-89,606,427.40	10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29	0.0118	9.3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29	0.0118	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0.62%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7,021,440.90	1,644,378,287.74	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8,029,046.62	747,312,186.32	0.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东总数	32,9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闫泽鸿	境内自然人	38.23%	167,896,000	0	质押	65,000,000
上海融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8%	34,173,659	0	质押	33,921,303
					冻结	34,173,659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54%	19,921,270	0		
上海丰煜投资有限公司－丰煜稳盈 7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97%	8,662,000	0		
闫泽鑫	境内自然人	0.78%	3,440,000	0		
徐菲蓉	境内自然人	0.60%	2,631,5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821,606	0		
李吉祥	境内自然人	0.36%	1,573,000	0		
邹红星	境内自然人	0.29%	1,289,700	0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鑫鑫 3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222,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闫泽鸿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本公司股东闫泽鑫是公司控股股东闫泽鸿的哥哥。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